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70046

臺南市建平八街108巷42之1號

地址：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張祥致

電話：06-6334548

傳真：06-6330995

受文者：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二字第10204000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南市新市區公所102年4月26日所農建字第1020265092號函

主旨：請貴公會轉飭所屬會員，惠請就建物領得使用執照後，應辦理環境清理，以免造成環境髒亂及排水溝堵塞，影響鄰近居民生活品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新市區公所102年4月26日所農建字第1020265092號函轉新市區101年度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建議案彙整表第34案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南縣辦事處、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

副本：臺南市新市區公所、本局建築管理科二股

局長 吳宗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新市區公所 函

地址：臺南市新市區中興街12號

承辦人：周冠宇

電話：5994711#222

傳真：5893713

電子信箱：hh03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所農建字第10202650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裝
訂
線
主旨：有關本區新和里里長反應，常有建商完成建物取得使用執照後，未辦理後續環境清理，造成環境髒亂，排水溝堵塞，惠請 貴局加強各建築工程後續管控，避免影響鄰近居民生活品質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區101年度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建議案彙整表第34案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副本：本所民政及人文課、本所農業及建設課